

# 113 年國小學童含氟漱口水防齲計畫

## 校園口腔衛教研習營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- 三、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臺中市牙醫師公會
- 四、時間：113 年 7 月 31 日(三)9:00-12:30
- 五、課程方式：實體（報名人數 40 人上限或額滿為止）
- 六、提供繼續教育積分：護理人員繼續教育學分、公務人員時數。
- 七、參加對象：學校護理師、教師與學校相關人員
- 八、目的：推動校園口腔保健教學暨潔牙觀摩活動宣導。增進學校護理人員了解現行口腔保健政策及資源運用。提升學校教師、護理人員口腔照護知能，落實牙線教學。
- 九、課程表：



衛教研習營  
報名表

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
09:00-09:30	線上報到/前測	
09:30-11:00	最新氟化物防齲觀念運用與實證	李楊鈞
11:00-12:30	鄰接面牙線操作及衛教	賴敏華
12:30-	線上簽退/後測	



# 校園口腔衛教研習營(中區場次)報名表

113/ / 課程-報名資料回傳			
姓名		身份證字號	
手機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用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用	服務單位	
		研習時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教人員學習時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護理師繼續教育學分
備註	一、報名資料敬請填寫完整，以利繼續教育學分申請及後續認證事宜辦理。 二、傳真後請來電確認有無收訖。 三、報名截止日：113年7月24日(三)或額滿為止。 四、報名與相關事宜請直接洽詢承辦公會。 五、午餐提供便當，素食者請務必註明。 六、為堅持課程品質，以下規定請學員務必遵守，並列為受業證書核發之依據： 1.缺席者，當天之學分時數不予核計。 2.遲到超過30分鐘，當天視同缺席，仍可入場聽課。 3.不得早退，下課時間依講師宣佈為準。 4.上課期間不定時點名，點名時未在場者，當天之學分時數不予核計。 5.早上報到時需簽到，下午下課需簽退，任一項未親簽者，視同缺席。 社團法人臺中市牙醫師公會 電話:04-22652035 分機13 賴小姐 傳真:04-22652263		